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9

##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红墙股份”）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环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7年7月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一、 征集人声明

本人陈环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红墙股份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三项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表，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报告书仅供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 二、 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Redwall New Materials Co., Ltd.

股票简称：红墙股份

股票代码：002809

法定代表人：刘连军

董事会秘书：朱吉汉

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科技产业园

邮政编码：516127

电话：0752-6113907

传真：0752-6113901

公司网址：www.redwall.com.cn

电子邮箱：public@redwall.com.cn；

### （二） 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 1、《关于〈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三、 本次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 2017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

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58）。

#### 四、 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环，其基本情况如下：

陈环先生，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曾任佛陶集团佛山陶瓷职业中专教师、教务处副主任，广东省陶瓷公司科长、副部长，深圳南域艺术陶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混凝土外加剂协会副会长、广东省陶瓷协会会长、公司独立董事。

（二） 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五、 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且对第三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 六、 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中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 2017 年 6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2017年6月24日至2017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附件授权委托书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

- 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②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③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2)委托投票股东为境内法人股东的,应提交:

- ①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
- ④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委托投票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应提交:

- ①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或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②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③QFII 授权其名下境外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利的，应提供相应的经 QFII 授权代表签字的持股说明。

(4) 授权委托书为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科技产业园

联系人：程占省

邮政编码：516127

电话：0752-6113907

传真：0752-6113901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五)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限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4、同一表决权就同一议案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无法判断投票时间，且其他投票方式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就同一议案的表决内容不一致，以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的表决内容为准。

征集人：陈环

2017年5月22日

附件：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环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2.00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